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詹蕙瑜

電話:(06)2991111#8057

傳真:(06)2955811

電子信箱: sallyc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麻豆區紀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712204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文影本(1220471A00_ATTCH1.pdf)

主旨:轉知教育部有關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自107 年7月1日施行後,原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規定,得申請 補繳退撫基金費用之時效計算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0月26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70192828A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文影本一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副本:本局人事室 14:05 2 14:20:39章

訂

裝

線